



# 聚焦“一老一少” 守护“朝夕美好”

## ——盐都区人民法院打造“童叟无忧”执行直通平台工作纪实

□滕玮 孙凯

近年来,盐都区人民法院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老年人、未成年人的司法需求,不断健全“执行+”多维联动机制,创新打造“童叟无忧”执行直通平台,切实加强对“一老一少”的司法保护力度,取得了显著成效。

### 专班保障,在“点”上强基固本

“真是太感谢了,如果不是你们,我不知要等到何时才能拿到这笔工资款!”近日,一位70多岁的老人专门从连云港赶到盐城,当面向盐都法院执行干警表达谢意。

该案系一起追索劳动报酬案。在执行立案时,该院执行指挥中心识别到此案申请人已年逾七旬,遂将案件分流至“童叟无忧”执行团队。收案后,执行干警立即行动,迅速赶赴连云港,通过对被执行人耐心释法明理,成功将老人3万余元工资款全部执行到位。案情虽然简单,但却是该院“童叟无忧”执行团队高效司法为民的生动缩影。

“为切实解决涉老涉少案件执行中的急难愁盼,充分保护老年人和未成年

人的合法权益,专门出台《‘童叟无忧’执行直通二十条意见》,有效提升涉老涉少案件的执行效率和效果。”该院副院长朱文峰介绍“童叟无忧”执行直通平台时说道。

该院执行局将涉老涉少案件列为执行重点,精心挑选群众工作能力强、执行经验丰富的干警组成“童叟无忧”执行专班,通过快速响应分类案件,线上线下两组分工协作,切实提升案件执行效能。

据统计,自执行专班成立以来,已执结涉老涉少案件172件,促成执行和解259件,执行到位金额970万余元,涉老涉少执行案件结案周期平均减少12天。

### 统筹联动,在“网”上凝智聚力

为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盐都法院和相关部门建立执行联动机制,持续扩大“一老一少”社会服务面,不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切实提升保护实效。

“我们与公安、检察、民政、司法等部门搭建专门的视频连线平台,定期进行视频连线,通报‘童叟无忧’执行联动工作进展情况,会商研究存在的具体执行

问题,全力打通涉老涉少执行案件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该院执行指挥中心主任孙红芳介绍道。

针对双方矛盾较大的探望权执行案件,执行过程中,法官主动邀请检察院、街道或村委会工作人员一并参与协调,全方位多渠道做双方当事人工作,确保探望权落到实处,精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此外,针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涉老涉少案件,该院同步推送民政部门审核救助;对于需要法律援助的,联合司法局互通执行工作情况,由司法局指派法律援助律师参与案件执行工作;对于发现义务人或监护人实施虐待、遗弃或其他侵害行为的,依法移送公安部门审查处理,切实维护老年人和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 善意文明,在“情”上化雨润心

“涉老涉少案件中以抚养费、赡养费和探望权案件居多,一般都是三个月或者半年支付一次,甚至会重复进入执行。为了降低当事人诉累,我们建立回访制度,通过电话询问、登门探访等方式,了解被执行人履行义务情况,

及时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后续费用。”该院执行法官介绍电话回访制度情况时说。

在一起赡养费案件执行中,当事人双方已经达成一致意见。但在回访中,法官了解到,由于被执行人孙某某认为自己的公公是受亲属蛊惑才打官司的,因此拒不履行法定义务。

为及时兑现老人胜诉权益,同时考虑到申请人李某已年近九旬,往来法院并不方便,执行法官决定到李某家中再做调解工作。

经过耐心沟通,在执行法官和其他亲属的见证下,孙某某最终自愿将3万多元赡养费支付给李某。同时,执行干警还教会了老人如何通过电话查询银行余额和进账明细,为老人解决了后顾之忧。

针对行动不便等无法来院的涉老涉少案件当事人,盐都法院执行团队始终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在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上门办理;对当事人是聋哑人的,聘请专业人员提供翻译服务;对被执行人家中有需要赡养的老年人或者需要抚养的未成年人的,老年采取司法拘留措施,充分保障老年人和未成年人的基本生活,让司法温暖直抵人心。

### 代表委员看法院

建湖县人民法院

## 以温情司法护卫“万家灯火”

郭红艳

(省人大代表、建湖县政协委员、县特殊教育学校教师)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家事审判事关百姓福祉。据我了解,建湖县人民法院高度重视家事审判工作,积极践行司法为民理念,主动延伸司法触角,多措并举,为促进家庭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近年来,建湖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持续深化家事审判方式改革,配优配强家事审判队伍,全力提升家事纠纷审判质量。注重在家事审判中修复亲情、守护亲情,创新打造“家事诉讼服务中心”,将专业指导帮助贯穿诉讼全过程,引导当事人理性、平和地面对问题、解决问题。注重对当事人的人文关怀,完善案后回访、司法救助等工作制度,切实为妇女儿童筑牢司法保护屏障。

同时,该院还建立健全家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将家事审判工作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推动家事纠纷

纷就地化解、源头化解。与县妇联在全市率先挂牌成立心理咨询中心,对当事人进行心理干预和疏导,帮助当事人消除对立、换位思考。持续推进家事审判“1+3+N”源头治理模式,整合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等有效资源,推动家事纠纷高效化解。

此外,该院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巡回审理、法律讲座等形式,向社会普及家事法律知识,让群众充分了解自身在婚姻、抚养、赡养等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家庭观和价值观。今年以来,发放各类宣传资料4000余份,进行家庭教育指导30余次。

我希望建湖法院持续完善家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不断丰富工作模式、创新工作载体,妥善处理好每一件家事案件,最大限度保障未成年人和妇女的合法权益,为更多家庭撑起法治保护的晴空。 施慧 整理

### 新闻速递

大丰区人民法院

## “隔空”释法促履行 高效结案护营商

本报讯(张卫)近日,大丰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通过“隔空”释法,成功执结一起买卖合同案,有力维护了企业胜诉权益。

原告江苏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胡某、云南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买卖合同案,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后,原告按约完成了货物交付,但被告仅支付了部分货款。原告多次催要未果,遂诉至法院。经法院调解,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然而,被告给付部分货款后再次违约,原告无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通过网络查控,依法冻结被执行人胡某名下银行账户,同时还发现其社保卡每月都有固定资金进账,但卡内余额不足以履行全部案款。由于被执行人远在千里之外,执行干警第一时间与其电话联系,告知其财产查冻情况和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严重后果,督促其尽快履行。

经执行干警耐心释法明理,被执行人终于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主动筹集资金后全部履行剩余款项6万元。至此,案件顺利执结。

## 猛犬伤人引纠纷 法官调解促赔偿

本报讯(潘佳文 姜朋)近日,东台市人民法院成功化解了一起因动物伤人引发的侵权责任案件。

“沈法官,这起邻里纠纷十几年了,好几个部门做工作都没用,请你们法庭帮帮忙!”这天,沈莹莹刚上班,就接到了黄沙港镇政府工作人员在“融合微法庭”的连线申请。

“邻里纠纷很常见,可社区、城建、信访这么多部门都解决不了的倒不多。”沈莹莹决定实地走访这个案件。

“以前两家关系走得近,后来就是因为那个夹巷,两家就闹矛盾了。”走访中,说到老李和老张从邻里和睦到渐生嫌隙、势同水火,街坊们不住地摇头惋惜。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多次组织双方进行协调,引导双方进行换位思考。法官一方面从法理上向丁某释明饲养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的法律规定和赔偿标准,使其知晓应负的法律义务,理解李某的身心痛苦;另一方面,耐心与李某沟通,引导其从丁某的实际情况出发,降低心理预期,合理主张索赔数额。经过多轮沟通协调,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丁某当场履行了赔偿义务,案件妥善化解。

滨海县人民法院

## 开展“小标的 大民生”专项执行行动



本报讯(丁紫凌)为全力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进一步彰显执行威慑力,近日,滨海县人民法院组织开展“小标的 大民生”专项执行行动。本次集中执行行动共拘传10人,拘留2人,执行和解案件10件,执结4件,执行到位金额31万余元,和解金额67万余元。

曲某申请执行王某民间借贷案,申请人曲某联系执行干警,称被执行人王某近期在陈涛镇某工厂上班。执行干警立即赶到工厂,发现被执行人王某正准备外出送货,随即对其进行拘传。同时,被执行人王某的舅舅陈某主动出面协调,称愿意替王某垫钱还钱。经执行干警协调,申请人曲某同意由陈某当场还款2万元,剩余2.1万元由陈某担保,保证

王某于春节前还清。

射阳县某农资经营部申请执行沈某买卖合同案,双方虽然达成分期履行的和解协议,但被执行人沈某在支付首期款项后就未再履行。本次行动中,滨海法院依法拘传被执行人沈某,并现场组织双方对账。经执行干警耐心释法明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调解协议,被执行人沈某当即联系亲友转账4.5万元。至此,该案执行完毕。

李某申请执行王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执行干警依法拘传被执行人王某。后经过执行干警耐心调解,申请人李某对王某的现状表示理解,同意放弃部分赔偿金额。最终,双方当事人签订和解协议,王某当场履行3万元,余款分期执行。

亭湖区人民法院

## 进校园播撒法治种子

本报讯(朱彤)为扎实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增强青少年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知识,近日,亭湖区人民法院干警受邀担任景山中学校团法律指导老师,为同学们带来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普法课。

活动中,亭湖法院与景山中学共同成立了“法启星辰社”,由两名干警担任社团指导老师。该社团旨在为同学们搭建一个长期、稳定的法治学习平台,通过定

期开展法治讲座、案例研讨、模拟法庭等活动,让同学们能够更加系统地学习法律知识,感受法律的威严与公正。

在当日的法治课堂上,干警围绕未成年人犯罪、校园欺凌防治等热点法律问题,结合自身办案经历,认真讲解法律知识,并穿插趣味问答、互动讨论等环节,帮助同学们在轻松的氛围里掌握法律知识、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 凡人小事

## 小巷人家重拾邻里温情

郝怡敏 邓寒青

里很不舒服,开始在老李家门洞外堆放广告板、木棍等杂物,想把门洞堵死,两家矛盾逐步激化。

通过走访,矛盾已经比较清晰,沈莹莹想组织双方面谈调解,没想到双方都不约而同地一口回绝。

信访、住建、当地政府都解决不成,让街道威望高、能服众的老邻居都参与调解,两家或许能放下陈年宿怨。

有了初步想法后,沈莹莹第二次来到老李家所在的居委会。

“沈法官,我们也想早点把这个纠纷解决掉!前不久两家打架都闹到派出所了,你的提议很好,我们负责协调!”调解委员会工作人员当即表示大力支持。

居委会活动室里,两张小桌、十几个小板凳,居委会主任、调解委员、街道老邻居们围坐一团。经过前期邻居

朋友的劝导,两家抹不开面子,都来到了现场。

“今天主要是请大家来谈一谈,大家有一说一、就事论事,争取早点把这个问题解决。”沈莹莹开门见山地说。

“十多年来,我们两家的矛盾大家都知根知底的,今天就跟各位街坊讲讲心里话。”老张先开了口。

他坚持,巷子是他向政府申请的,并承担了排水系统、水泥地坪等基础设施建设,就应该由他支配,况且现在巷子直通他家的后建厨房,住宅安全得不到保障,才装上锁。

“你们俩先消消气,都说远亲不如近邻,隔着一条巷子的情谊是多大的缘分啊!”“是呀,古有六尺巷以和为贵,咱们今天这条小巷也该学习学习。”

经过调解员和周围邻居的耐心劝说,双方剑拔弩张的对立情绪终于有所缓和。

沈莹莹见状趁热打铁道:“老张,巷子没有土地使用权证,根据法律规定不属于你们任何一方,两家都能使用,你说‘你申请的就由你支配’,这个确实不占理。”

“我也不是不讲理的人,只要能商出一个保证我家物品安全的方案,让他家通过也不是不行。”老张口气软了不少。

“希望沈法官这次来能商量出个折中方案。”老李也表态愿意调解。

“巷子有1.5米宽,目前有两套方

案,一是巷子中间沿南北方向砌堵墙,完全隔离出两家独立区域,大路朝天,各走一边。可如果中间砌堵墙,以后你们两家虽可以各走各的,但恐怕要侧着身子走了;二是共同使用,咱们再商量出兼顾老李家通行需求,同时确保老李家住宅安全的细则。”沈莹莹这番话一出,老李和老张心里都明白,只有互让一步,才能让小巷既安全又便利。

在调解委员会的组织下,两家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巷子更换新锁后的钥匙双方分别持有,老李家需限期内清除杂物,老李家分摊老李家新加厨房防盗门费用,双方约定均不得在巷子内堆积杂物,共同对巷子卫生、修缮等事宜负责,并通过法院司法确认该调解协议。

至此,二人的矛盾解除了,小巷中又恢复了以往的宁静。